釋"學"及其相關問題

趙鵬1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北京 100732)

[摘 要]本文認爲甲骨文中"""是"陷"的一個異體字,""、""、""、""、也皆爲"陷"之 異體字。並進一步討論了人名"子"、"子",與"子",是武丁時代的一位"子",爲同一個人名的 不同的書寫形式。"子昌"與"子目"是武丁時代的一位女性"子",也為同一個人名的不同書寫形式,而 "目"應當是武丁時期的一位臣子,他與"子目"很可能是不同的兩個人。從而指出,人物所從事的活動、 涉及的事件對確定人名異寫具有積極的意義。

[關鍵詞] 夢 夢 苔 子目 子目 目 人名的確定

1. 釋 "學"

殷墟甲骨文中有兩個从口从目的字,其中一個作"□"形,另一個作"□"形。二者相同之處在於,都是"目"形在上,"口"形在下。不同之處在於,前者"目"形大於"口形","目"形覆蓋在"口"形之上作"□"。後者"目"形小於"口形","目"形包含在"口"形之中作"□"。

一般把"型"隸定爲"目",它的用法主要有兩種^[1]:一是作人名,卜辭有對"子目" 生育之事的占卜,她應當是武丁中晚期的一位女子。一是作祭祀對象,卜辭有對目進行祭祀, 以祈求年成或雨水豐足的占卜。

"》"見於《合集》5383,《類纂》、《釋文》^[2]將其等同於"目"。沈建華女士《字表》 ^[3]及李宗焜先生《字表》^[4]均未列此字形。我們認為這個字並非"目"字。該字下部所從之"口"形是"口(坎)"字異體,上面的"目"字是以動物的眼睛指代鹿、麋一類動物,即以部分代替整體的一種表意方式。這個字應該是"》"的異體字,當讀爲"陷"字,表示一種設置陷阱的捕獵方式^[5]。

¹[作者簡介] 趙鵬(1976—),女,黑龍江伊春人,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1) □辛王不其[邑] □ [麋]。

《合集》5383[自賓]

以上這條卜辭殘缺,當是辛日商王用陷的方式捕捉麋鹿一類動物的占卜。

甲骨文"口"、"凵"有互用之例。例如:

(2) 丁巳卜: 今早[6]方其大义。四月。

《合集》6689[自賓]

(3) 今早方其大义。

《合集》6690+[7][自賓]

- (4a) 貞: 王**义**。
- (4b) 貞: 王往》。
- (4c) 貞: 王往**送**。
- (4d) 貞: 王》。

《合集》12954 正+《合集》15620[8][典賓]

(5) 甲辰: 宜丁牝一, 丁一, 夨(昃)于我,翌[日]于大甲。用。

《花東》34.4[花東子組]

(6) 甲午卜:丁其世,子惠衡玉肇[9]丁。不用。香祖甲彡。

《花東》288.8[花東子組]

以上(2)、(3) 兩辭同屬自賓間類卜辭,卜問今天早晨敵方是否會大規模出動侵犯商土。其中(2) 辭的"出"下爲"口"形,(3) 辭的"出"下爲"山"形。(4) 辭爲一組卜問商王武丁出行的相間刻辭,"出"字出現了 4 次,从"山"、从"口"者同見;从"山"者又以尖底與平底同見^[10]。(5)、(6) 兩辭同屬花東子組卜辭,都與"丁到來"有關。其中(5) 辭的"各"下爲"口"形,(6) 辭的"各"下爲"山"形。

殷墟甲骨文中有"目""曲"互用例。例如表示用網捕獵的累^[11]就有"**岁**"、"**岁**" 兩形^[12]。用"**岁**"形如:多犬晉(《合集》5664[典賓])、惠王邑(以)戍晉(《合集》27968 [無名])、 督勞鹿(《合集》28342 [無名])、△晉□□鹿□(《合集》28388 [何組])。用"**岁**"形如:王往留(《合集》10730 [典賓])等。

綜上,我們認為《合集》5383中的"一"當是"皑"的異體字,即"陷"字。

2. "夢"、"夢"、"营" 皆爲 "陷" 之異體字

對於""、"當"。這三個字形,以往的研究者意見各有不同:《甲骨文編》將 "當"(隸釋爲'薶')"、"當"分列^[13]。《續甲骨文編》將"等",隸釋爲"薶",單列 爲一字:"當"並列爲一字,隸釋爲"阱"^[14]。沈建華女士《字表》同於《類纂》^[15], 將"軍"與"莒"分列爲兩個字頭,認為"軍"是"莒"的異體^[16]。李宗焜先生《字表》 "軍"下分列"莒"、"軍"、"軍"、"軍"、《新甲骨文編》將"軍",單列爲一字,將"軍" "莒"並列爲一字,隸定爲"韓",釋爲"陷"^[18]。

""、""、""、""。"三形在殷墟甲骨文中一般有兩種用法:一種是作田獵動詞,表示用"陷"的方式來田獵,一種是人名。

2.1 田獵動詞"陷"的字形梳理

下面我們先來看它們作田獵動詞的用字情況:

(7) 戊午卜,爭,貞:惠王自往 (凸)。十二月。 《合集》6664 正[賓一]

(8) 壬戌卜,爭,貞:惠王自往 (档)。 《合集》787[典賓]

(9) 壬申卜, 殼, 貞: 甫罕麋。丙子(超), 允罕二百 出九。

《合集》10349[典賓早]

(10)惠子不呼 (凸)。 《合集》7352正[賓一]

(11) □王 (趙) 麋□。 《合集》10361[典賓]

(12)□巳卜, 冉, [貞]: 王 (趙) [麋]网鹿。 《合集》10666[賓三]

(13) [貞]: 王夛獸乂, 既邑(鬯) 麋歸。九月。 《英藏》849 正[歷二]

(14) □弗 (() 。 《合集》10658[[] 一]

(15) 貞: 惠王往 (凸),[早]。 《合集》7075 正[典賓]

(16) □□[ト],事,貞: □ (酋) □。

《合集》10674(《合集》5579同文)[賓三]

(17) 己卯卜□ (酉) □。 《合集》10663[賓一]

(19) □呼往 (凸)。 《合集》10669[賓一]

《英藏》848+《合補》3403 (=《合補》6320) [19][典賓]

(21) [貞]: □□□ (暳) □。 《合集》10671[典賓]

(22) ☑惠辛未 (酋)。 《合集》10673[賓三]

(23) 戊寅卜, 王 (趙), 易日。允。

《合集》33374 反(與《屯南》664 同文)[歷一]

(24) 🔎 (啓)。

《合集》14783 正[典賓]

- (26) 貞: 令□洮[21] (韓) □。

《合集》10675[賓三]

(27) □ [取?] (靠), 亡戈, 孚。

《合集》28375 [無名]

(28) 乙丑卜,惠往(趙) □。

《合集》33167[歷一]

(29) □□貞: 于戊 (也), 早。

《合集》33404「歷二]

(30)于曾麥(閩),亡戈,侃王,早。

《屯南》815+[22][無名]

- (31a) 乙酉卜, 在箕: 丙戌王〇(疊), 弗正。
- (31b) 乙酉卜,在箕:丁亥王 (酋),允罕三百又四十八。
- (31c) 丙戌卜,在箕:丁亥王赵(曹)。允怿三百又四十又八。
- (31d) 丁亥赵(趙) □。允。

《屯南》663[歷一]

(32) 貞: 令□ (應)。

《合集》10659[賓三]

(33) □戌 🖾 (應) 🗵, [怿]。

《合集》10662[賓一]

(34) 己卯卜, 殼, 貞: 我其 (幽), 孚。

《合集》10655[賓一]

以上卜辭(7)、(8)卜問王親自前往陷獵嗎。(9)卜問甫去擒獲麋鹿嗎。驗辭記載在丙子這一天用陷的方式,果然擒獲了二百零九只麋鹿。(10)卜問呼令子不去陷獵嗎。(11)、(12)卜問王去陷獵麋鹿嗎。(13)卜問王不要到又地狩獵,陷獵麋鹿後就回來嗎。(14)卜問不去陷獵嗎。(15)卜問王前往陷獵,能擒獲嗎。(16)與《合集》5579爲同文卜辭,卜問到斿地去陷麋嗎。(17)~(19)、(21)、(22)、(24)、(32)、(33)卜辭或有殘缺,卜問去陷獵嗎。(20)卜問辛巳陷獵麋鹿,回來嗎。(23)卜問王去陷獵,會出太陽嗎。果真出了太陽。(25)卜問乙亥這一天陷獵嗎。驗辭記載擒獲了七百只麋鹿,並把這些麋鹿獻給某位神靈。(26)卜辭殘缺,可能是讓人在河岸邊陷獵。(27)卜問陷獵沒有災禍,會擒獲吧。(28)卜問前往陷獵嗎。(29)卜問戊日陷獵,能擒獲嗎。(30)中"冒"爲田獵動詞,應該是以網捕獵的一種田獵方式;"麥"是地名;卜辭卜問在"麥"地設捕獵網的地方,再設下陷阱,沒有災禍吧,王會喜樂吧,會有所擒獲吧。同版中占卜"惠晉曾,于之罕。吉",即卜問在曾地設網捕獵,在這兒會捕獲嗎。(31)卜問兩戌日王陷獵,不合適嗎。丁亥

日王陷獵嗎。結果丁亥日擒獲了三百四十八個獵物。(34)卜問我去陷獵,會擒獲嗎。這裡 的"陷"字形从"兔"[23],《甲骨文編》将它收在"薶"字條下,並且進一步解釋說,此像 薶麑。從此條卜辭占卜內容來看,釋作"陷"無疑。以上"陷"字字形主要可以歸爲以下幾 類:

A. 从麋从口。這裡的口,又有尖底、圓底、平底、平底同"口"形等幾種形體。例如:







787[典賓]



b. 口作圆底狀:





10361[典賓]





c. 口作平底狀:









當然,有時候尖底與圓底之間、圓底與平底之間沒有嚴格的界限,例如:





10363[典賓]



10669[賓一]





《英藏》848+《合補》3403(=《合補》6320)[典賓]



其實,"山"作尖底、圓底、平底,只是刻寫時的一種寫法,不應該把它們看作異形,各種 寫法之間也沒有區別意義的作用。

d. 口作平底狀, 同"口"形:







14783 正[典賓] 《屯南》663[歷一] 《屯南》2626[歷二]

e. 山作平底狀, 但麋字頭部沒有"眉"形:



33374 反(與《屯南》664 同文)[歷一] ဃ 《屯南》663[歷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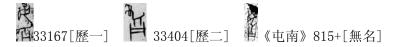


B. 字形从麋, 从井(或丹):





C. 字形从麋, 下部所从字形介於"山"與"井(或丹)"之間:



以上 A 形主要是从麋从口, B 形主要是从麋井(或丹), C 形从麋, 下部所从介於"口"、"井(或丹)"之間, 像坎井之形。該字羅振玉釋爲"阱"(增考中四九), 胡厚宣先生讀爲"陷"。鑒於"陷"作田獵動詞時, 其字形分佈規律爲: 賓組、歷組卜辭中多用 A 形, 無名組卜辭中多用 B 形, C 形出現在村南系卜辭中, 尤其是 C 字形的存在, 我們更傾向于將此字讀爲"陷"。

這裡要說明的《屯南》663 是一版比較特殊的牛胛骨,其爲歷組一類字體,上面四次出現了"陷"字,用了四種不同的形體:



第一個"陷"字从麋从口, "麋"形勾勒出了腹部形態;第二個"陷"字从麋从口, "口"形刻寫作類似于口形的方框;第三個"陷"字从麋从口, "麋"形上沒有刻寫"眉"形;第四個"陷"字从二麋从口。這實在是一版很有意思的甲骨。反映出書法中爲了避重字而使用異形的做法在商代就存在。

除以上字形从麋以外,還有从"鹿",从"兔"兩種形體。

D. 从鹿从口。



E. 从兔从口。



""、""、""。三形皆用爲田獵動詞,表示用挖陷阱的方式來捕獵。《續甲骨文編》、《類纂》及沈建華《字表》認為""、"當"是一字異形,李宗焜《字表》認為"當"、""、""。"是一字異形,《新甲骨文編》認為"""當"是一字異形,將其讀爲"陷"這些觀點都應該是正確的。

2.2 人名"陷"的字形梳理舆確定

卜辭中人名"子》"、"子》"、"子》",身份同爲"子",私名爲三個不同字形的字。 這三個名字可能屬於同一個人,也可能分屬於不同的兩個或三個人。作人名的"陷"主要有 以下幾種字形:

16201[自賓] 《合集》7363+[典賓] 《合集》3223[典賓] 《合集》3222[典賓] 27883+[何組]

它們所在賓組卜辭可以繫聯如下:

(35) 庚戌卜, 穷, 貞: 子(也) □。

《合集》3223[典賓]

(36) 貞: 子 (韓) □。

《東大》421 反[典賓]

(37) ☑子■ (韓) [槽]虫[妣]。

《合集》3219[典賓]

(38) 壬戌卜, 王: (6) 出于口丁。

《合集》16201[自賓]

(39) [貞:子] (幽) 弗[其] [4] [24] 興^[25] 出疾。

《合集》5839[典賓]

(40) □子【(韓) □ (肩) 興出疾。

《合集》13875「典寳]

(41) □□[ト], □, 貞: [禦]子▶(凸) 于母□。

《英藏》140「典賓]

(42) □亥卜, 殼, [貞]: 禦子[趙于]母□。

《合集》3221[26][典賓]

(43) □禦子 (韓) □。

《合集》3220 [典賓]

- - (46) 癸丑卜,永,貞。旬[出]五日丁巳子 (韓) 殟。 《合集》7363+^[31][典賓]
 - (47) 乙卯卜, 爭, 貞: 子, (驛) 不殟。

《合集》17074(與《合集》17075爲成套卜辭之一、二)[典賓]

(48) 丁巳卜, 污, 貞: 子學 (啓) 其 火災。

《合集》3222[典賓]

以上這組卜辭(35)(36)殘缺,辭意不明。(37)卜問讓子舉鬥祭中妣嗎。(38)卜問讓閩侑祭某位干支名爲"丁"的祖先神嗎。(39)、(40)卜問子閩(韓)是否病愈能起。(41)、(42)、(43)爲子閩(韓)舉行祛除疾病的祭祀。(44)、(45)、(46)是癸丑這一天殼、爭、永三位貞人分別卜問即將到來的這一旬是否有憂患,王看了卜兆以後說有不好的事情發生。(47)是這一旬的乙卯日占卜子專不會死去吧。(48)是這一旬的丁巳日占卜,當天子之有災禍嗎。結果就是在這一天子專死去。刻手將這個應驗了的結果分別刻寫在三位貞人在癸丑日占卜的幾條卜辭後面。從以上諸辭來看,卜辭中的子戲、子啓和子專應該是同一個人的名字。

"**首**"、"**ভ**"、"**ভ**"、三形在使用上略有側重,武丁、祖庚時期的卜辭中,表示陷這種 狩獵方法一般多用"**ভ**",表人名多用"**ভ**"。何組人名(小臣 以合集》27883+^[32])、無名 組田獵動詞一般都用"**ভ**"。

3. "子目"、"子目"與"目"人名關係的探究

前面我們提到女名"子昌", 主要見於以下卜辭:

(49) 貞: □子目□。

《英藏》143[典賓]

- (50a) 辛[酉] 卜, [亘], 貞: [子] 冒[亡]疾。
- (50b) 貞: 子[目]其[虫]疾。

《合集》1248+[33][典賓]

(51) 禦子目。

《合集》3199 反[典賓]

- (52a) 貞:子[目]亦毓,唯臣(以上正面)。王占曰:吉。其唯臣(以上反面)。
- (52b) 貞: 子昌亦毓, 不其「唯]臣。

《合集》3201「典賓]

- (53a) □□卜, 殼, 貞: 子昌娩, 妨。
- (53b) □□卜, 殼, 貞: 子目娩, 不其効(以上正面)。□[丙]不効, 其□(以上反面)。 《合集》14032[典寳]
 - (54a) 甲辰卜, [爭], 貞: 子昌娩, 妫。唯卒。
 - (54b) 甲辰[卜], 爭, 貞: [子] 目娩, 不[其] 妨。唯女。五月。

《合集》14033+《乙編》3887+《乙編》3893+[34][典

賓]

卜辭中又有女名"子目", 見於以下卜辭:

(55) 子目妫。

《合集》10982 反[典賓]

- (56a) 庚午卜, 污, 貞: 子目娩, 妨。
- (56b) 貞:子目娩,不其妙。王占曰:唯茲唯女。 《合集》14034+^[35][賓一] 從以上這組卜辭來看(53)~(56)都是對"子目(目)"生育情況的占卜,結果都是生了女孩。其中的"子目"與"子目"應該是同一個女子的名字。

卜辭中又有"目"作為人名和地名。

(57) 辛巳[卜], 穷, 貞: 甲申目來羌自□。

《合集》229[賓三]

(58) 癸丑卜: 弜比[36]目。

《合集》4313[自賓]

《合集》8648[典賓]

(60) 癸丑卜: □令匕(比) 目。

《合集》20173 上部^[37][启歷]

(61) 惠王令目歸。

《合集》32929[歷一]

(62) 惠目麋逐。

《合集》28374[無名]

(63) 王其田戣至于目北。

《合集》29285[無名]

(64) 惠目田, 亡 、

《合集》29286[無名]

(65a) 甲子卜: 翌日乙王其田目, 亡党。

(65b) 其田目, 擒又鹿。

《合集》33367[無名]

以上這組卜辭(57)~(61)中,"目"作人名,主要占卜他納貢、輔助其他人做事及商王命令他回來等事項。(62)~(65)中,"目"是一個田獵地。生存於武丁時期的"子目"和"目" 應該是不同的兩個人。

4. 小 結

殷墟甲骨文人名的整理研究對於商代晚期的姓氏制度以及官制的研究具有重要的意義,對於殷墟甲骨文的綴合、排譜、繫聯也具有一定意義。在殷墟甲骨文人名的整理過程中,以上兩個重要的問題不容忽視:第一,確定不同的字形爲同一個人的名字;第二,區別出同一字形指稱不同的人。這兩個問題,實際上也是對於甲骨文,尤其是時代相同的甲骨文中的一字異形以及一形指稱不同人物的發現與判定。這裡主要的解決方法是依靠不同組類中甲骨文字形使用情況的梳理以及人物所從事活動、涉及事件的梳理。當然,由於甲骨文的記事簡略,社會系統的龐雜,這樣的方法不一定都是準確無誤的。但是,這種方法確實可以給我們一個相對中肯、客觀的判斷。

卜辭另有一個从此从口,此覆蓋在口形之上的"胄"字,見於《歷》381^[38],因所在卜辭殘缺,義不能明。



[1] 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 殷墟甲骨刻辭類纂. 中華書局, 1998 年(1989 年 1 月第一版).

- [2] 胡厚宣主編. 甲骨文合集釋文.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99年.
- [3] 沈建華. 新編甲骨文字形總表. 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01年.
- [4] 李宗焜. 殷墟甲骨文字表. 北京大學年博士研究生學位論文, 1995年.
- [5] 胡厚宣. 說貴田. 《歷史研究》, 1957 年第 7 期. 于省吾. 甲骨文字釋林. 中華書局, 1979 年. 裘錫圭. 釋 "坎". 《古文字論集》. 中華書局, 1992 年.
- [6] 陳劍. 釋造. 《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 第一輯. 復旦大學出版社, 2006年.
- [7]《合集》6690+16438+16478. 劉影. 甲骨新綴第 54 組.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12 月 12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829. html.
- [8] 蔣玉斌. 甲骨新綴第 1~12 組.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11 年 3 月 20 日. 網
- 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2306.html.
- [9] 陳劍. 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故宮博物院院刊》, 2004年第4期. 方稚松. 殷墟甲骨文五種記事刻辭研究. 線裝書局, 2009年.
- [10] 此蒙蔣玉斌先生指出,作者十分感謝.
- [11] 王國維、裘錫圭釋. 裘錫圭. 釋殷墟甲骨文裏的"遠""鈦"(邇)及有關諸字. 《古文字論集》. 中華書局, 1992年。
- [12] 《類纂》第225頁.
- [13]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 甲骨文編. 中華書局, 2004年(1965年第1版).
- [14] 金祥恒. 續甲骨文編. 《金祥恒先生全集》. 藝文印書館, 1993年.
- [15]《類纂》.第643-644頁.
- [16] 沈建華. 新編甲骨文字形總表. 第89頁.
- [17] 李宗焜. 殷墟甲骨文字表. 第 310 頁.
- [18] 劉釗、洪飏、張新俊編纂. 新甲骨文編.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9年.
- [19] 李愛輝. 典賓類卜骨新綴四則.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8 月 29 日. 網
- 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611.html.
- [20] 沈培.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 空"字用為"登"證說. 《中國文字學報》,第一輯. 商務印書館,2006年.
- [21] 詹鄞鑫. 釋甲骨文"兆"字. 《古文字研究》, 第二十四輯. 中華書局, 2002年.
- [22]《屯南》815+《合集》30239. 劉影. 甲骨新綴第 79-82 組.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10 年 7 月 14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979. html.
- [23] 此字形《甲骨文編》收入"薶"字條下,並且進一步解釋說,此像薶麑.
- [24] 裘錫圭. 說" 早凡有疾". 《故宮博物院院刊》, 2000 年第1期.
- [25] 蔡哲茂. 殷卜辭"肩凡有疾"解. 《第十六屆中國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系, 2005 年. 裘錫圭. 說" 以 凡有疾". 《故宮博物院院刊》, 2000 年第 1 期.
- [26] 此版與《英藏》140同文,據之推斷此處字形很可能也是"皑".
- [27] 裘錫圭. 說"国".《古文字論集》.中華書局, 1992年. 從殷墟卜辭的"王占曰"說到上古漢語的宵談對轉.《中國語文》, 2002年第1期.
- [28] 裘錫圭. 釋"求". 《古文字論集》,中華書局,1992年.
- [29] 陳劍.《甲骨金文考釋論集》. 綫裝書局, 2007年.
- [30]《合集》17076+《合集》16913. 林宏明. 甲骨新綴第四七例.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11 月 9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746.html。由成套(《合集》17077)及同文(《合集》17078、7363)卜辭可知,《合集》17076 漏刻"日"字。
- [31]《合集》7363+《合集》7364+《合集》11482. 李愛輝. 牛胛骨新綴一則.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9 月 17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644.html。由同文卜辭(《合集》17076、17077、17078)可知,此條卜辭省略命辭"旬亡[[]"和占辭"王占曰: 出求"。前辭後面直接接驗辭.
- [32]《合集》27883+《合集》27712. 張軍濤. 何組甲骨新綴十九組.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4 月 22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460. html。
- [33]《合集》1248+《乙編》3367+《乙編》2934+《合集》13642+《乙編》1617. 蔡哲茂.〈殷墟文字丙編〉新綴第七則.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8 年 4 月 4 日. 網
- 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766.html.
- [34]《合集》14033+《乙編》3887+《乙編》3893+《合集》14506+《合集》14507+《乙補》3926+《乙補》3924+《乙編》4188+《合集》19707. 蔡哲茂. 〈殷墟文字乙編〉新綴第 39 則. 先秦史研究室網站, 2009 年 1 月 19 日. 網址, http://www.xianqin.org/blog/archives/1115.html。
- [35]《合集》14034+《乙編》2614. 嚴一萍. 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 台北藝文印書館, 1989 年.
- [36] 林澐. 甲骨文中的商代方國聯盟. 《古文字研究》, 第六輯. 中華書局, 1981 年. 沈培先生認爲, 這類用法的"比"字其實應當解釋為"配合".

^{[37]《}合集》20173 上下不合, 誤綴. 蔡哲茂. 甲骨綴合續集. 文津出版社, 2004 年. [38] 宋鎮豪、趙鵬、馬季凡.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藏甲骨集.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1 年.